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9 月 14 日、9 月 1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9 月 14 日、9 月 1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

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4、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青岛合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59,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057%。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完成。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6 日